

难的参战退役人员、部分原 8023 部队及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以及符合条件的农村籍退役士兵、老烈士子女（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的子女）、参与轴矿开采军队退役人员、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支出。各地要按照规定的补贴标准，统筹使用中央财政和中央管理的党费安排的补助资金，以及地方安排的补助资金。

二、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各地在指标管理系统要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请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你地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请参照中央和省级做法，将你地绩效目标及时下解，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四、请按照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将资金发放到位，并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附件：1. 2023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分配表